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3 年度，我们作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职能，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现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炜女士、独立董事张开华先生及董事温小明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比为三分之二，并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和经验的刘炜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 16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 2023 年度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0)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用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职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影响其执业独立性的情形，符合监管要求。

2、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的 2023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和内控评价审计工作进行跟踪和评估，就审计范围、审计计

划、审计方法等进行充分的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实时跟进年审进度，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充分沟通探讨

在年审工作开展的不同节点与审计机构会计师进行沟通，就年审工作是否按计划启动、工作进展及主要节点完成情况、是否能够按照计划时间出具审计报告等问题进行交流，对审计机构的初步审计结果与会计师进行充分交流，同时认真审阅财务报表。我们对年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进行沟通并发表意见，同意将经年审机构审定的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仔细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的情况。针对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在年审阶段已持续与会计师沟通，保留事项涉及的其他应收账款回收的不确定性，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措施，催收该笔账款，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审阅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积极督促公司审计监察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了风险管理，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运行。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的

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与外部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审阅了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运作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执行时遵照《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的相关规定，并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及资产核销。

（七）关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一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我们全体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同时，凭借我们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审计、会计知识，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

2024 年，我们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继续关注公司财务信息、内

部控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及公司重大事项等，并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与决策能力，科学、有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7日